

梅兰芳纪念馆建筑历史原貌考

吴开英
(梅兰芳纪念馆 1999年)

京剧大师梅兰芳(1894—1961年)曾于1932年从北京迁居上海,后又于解放初迁回北京。为了便于梅兰芳生活、工作与演出,在新中国成立之前,时任党中央副主席的周恩来就已派人为梅兰芳安排住房。后经梅兰芳实地看房之后,确定入住北京西城区护国寺街甲1号(现为9号)四合院。那么,梅兰芳系何时正式入住该宅院的呢?镶嵌在梅兰芳纪念馆(梅兰芳故居)门口铜匾上的简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网站关于梅兰芳纪念馆的介绍均记载为1951年,梅兰芳纪念馆编“梅兰芳生平年表”也记载为1951年7月,还有许多书籍记载为1952年。

关于梅兰芳故居建筑的历史原貌,有关背景情况是这样的:梅兰芳1961年因病去世后,周恩来总理曾指示:“梅兰芳这位伟大的艺术家不仅仅是属于中国的,应该说,他是属于世界的。我们不但为他修个像样的坟墓,边上还要盖一幢纪念梅兰芳艺术的展览馆。把梅兰芳的艺术成就和功绩展示出来,让后辈们都知道,让国际友人和艺术家们也来瞻仰和缅怀这位属于全世界的伟大艺术家。”^①据梅兰芳秘书许姬传(1900—1990年)回忆:“梅兰芳先生于1961年8月8日以心脏病逝世,政府作出开展十项纪念活动的决定,其中有将故居辟为纪念馆一项,北京市政府主张纪念馆建在香山梅墓附近,作为风景游览区,国务院曾决定拨款40万元,由时任文化部副部长齐燕铭主持此事。”然而,在纪念馆工程还在进行设计、筹划时,发生了文化大革命,在“文革”动乱中,梅兰芳受到批判,该工程也随之搁置。^②1984年5月,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又重新启动了纪念馆项目,并对原纪念馆的修建方案作了修改,决定将梅兰芳曾居住过的北京西城区护国寺街1号四合院,按梅兰芳居住时的原样修复作为馆舍,名称定为“梅兰芳故居纪念馆”,隶属国家文化部艺术局(1986年邓小平为该馆题写匾额时又更名为“梅兰芳纪念馆”)。由于该四合院为公房,在梅兰芳去世后,该四合院先后变换过几批房主,先是文化大革命开始时被红卫兵占用,1968年后是中国京剧院演员入住,后来又为北京955兵工厂购买作为该厂招待所。所幸该宅院建筑格局和内部结构未有改动。1984年国家用80多万元购回,至1986年10月,维修工程告竣并正式对外开放。从1986年到现在的25年间,该四合院由国家拨专款又先后修缮过多次,而每次维修后都无例外地宣称恢复了梅兰芳居住时的“原貌”。

现据笔者考证,文化部网站对其直属单位“梅兰芳纪念馆”介绍所讲梅兰芳入住该宅院的时间、梅兰芳纪念馆(梅兰芳故居)铜匾上刻写的梅兰芳入住该宅院的时间和该馆所编“梅兰芳生平年表”记载的梅兰芳入住该宅院时间以及各种宣传物上介绍已完全恢复梅兰芳故居四合院建筑历史原貌的说法,都是不正确的,需要予以纠正。

一、梅兰芳入住北京护国寺街甲1号的确切时间

如果说在纪念馆建馆之初,由于时间紧迫和缺少资料,对梅兰芳入住该四合院时间的确定有误差尚有情可原,但纪念馆的建立、开放已经长达25年之久,有关梅兰芳何时入

住,其可靠的资料这么多、寻找又那么容易,却不做更正而仍然按1951年7月入住该四合院来向国内外观众进行介绍和宣传,则是一种误导。

梅兰芳究竟何时入住该宅院的,最佳的方法是查阅1949年政务院管理局的分房记录。不过由于年代久远和经管的人员变化太多,要查寻这份分房记录已非易事。除此之外,最可靠的就是查阅当时入住此房的两个当事人的说法。

第一个当事人自然是梅兰芳。梅兰芳在他口述、许姬传记录的回忆录《舞台生活四十年》第二集第三章第五节开头,有这样的记述:“1951年3月12日的清晨,梅先生同我又乘京沪通车到了北京。我们回到护国寺街,踏进各人自己住的卧室,看到屋内陈设的家具上面,都薄薄的盖上了一层浮土,就想起我们离开这儿一晃已经40天了。”^③

第一集第十章第七节又记述,1950年12月,梅剧团在北京大众剧场演完六场。这一天没有戏,是梅先生休息的日子。……他起床就在院子里(按:即护国寺街甲1号的宅院)晒太阳,散了一会儿步,回到客厅,照样要翻看那本旧戏单。^④

在第一集第十章第八节,也有一段记述1950年秋天,梅兰芳到北京参加一个招待国际友人的晚会,当晚他演出《游园惊梦》,11点钟散戏,吃完夜宵,他和许姬传一起回到护国寺街四合院客厅,由许姬传给他念当天《新民报》上一篇《谈邂逅就正于梅兰芳先生》文章。^⑤

这些记述清楚地表明,梅兰芳于1950年秋天前已经入住该宅院。

许姬传自上个世纪30年代起在梅兰芳身边工作直到1961年梅兰芳去世,他也算是入住该宅院的一个当事人。下面看看他的回忆:

许姬传在他的《梅兰芳在北京的住宅》一文中写道:“1949年梅兰芳到北京参加文代会期间,政务院派申伯纯同志来陪梅先生看房。我们坐了他的汽车到了护国寺街甲1号,那是个四合院的规格,只有北屋和东西厢房。南面是杂草地。梅表示:‘现在只我与姬传两人,足够住了。’就拍板定局。当时是招待所,邓宝珊将军还住在里面。1950年我和梅先生搬进去,下半年梅夫人带了子女从上海迁来。”“北屋上首(东屋)是梅兰芳先生与夫人福芝芳的卧室,……下首(西屋)是我的卧室,我从1950年到1968年住在这里。”“文革”时,护国寺街梅宅被红卫兵占据,我被迫迁到张自忠路。”^⑥

根据梅兰芳和许姬传两人的回忆,完全可以确定,梅兰芳是于1950年6月之前住进了该四合院,梅兰芳夫人和子女则是1950年下半年从上海迁回北京的(《梅兰芳艺术年谱》称梅兰芳一家1952年迁回北京,误)。而梅兰芳四子梅葆琛在《怀念父亲梅兰芳》一书里的说法,也佐证了这一点:“自1950年起始,我父母基本上是住在北京,我们兄妹4人也陆续分配到北京工作,并都安排住在护国寺街甲1号的家里。”^⑦

共和国成立至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我国住房实行的是供给制,凡国家工作人员其住房系由其所在单位根据个人职务所对应的住房标准统一进行分配。1949年7月,梅兰芳是以上海文化艺术界代表的身份到北平出席全国第一次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的,会议期间,周恩来和梅兰芳谈话,希望他到北京主持即将成立的中国戏曲研究院工作。关于住房问题,周恩来也考虑了,可以住回他原来的宅院东城区无量大人胡同。梅兰芳同意回北京工作,但对住房的安排,他考虑后觉得不妥,于是通过阿英(新中国成立后任天津文化局

长、华北文联主席)向周恩来表示,无量大人胡同已经卖给柯家,不能倚靠政府力量强占此屋。周恩来非常尊重梅兰芳的意见,文代会一结束,就安排政务院管理局给梅兰芳寻觅住房,管理局选了3处房子,由申伯纯专门陪同梅兰芳去看房,首先看的是护国寺街甲1号的四合院。护国寺街甲1号这座宅院于1944年建成,原为国民党禁烟总局使用,后被国民党军队作为军官宿舍。^⑧梅兰芳看后觉得很满意,当场就拍板确定,其他两处房子也就没有再去看了。不久,临时住在该宅院的国民党起义将领邓宝珊将军被任命为甘肃省省长并前往赴任,国管局随即对房子进行装修并将宅院钥匙交给了梅兰芳。此前,即1949年9、10月间,梅兰芳又到北京出席全国政协会议,30日会议闭幕时,梅兰芳被选为政协常委,10月1日,梅兰芳以政协常委的身份应邀在天安门城楼上参加开国大典。开国大典后,中华全国戏曲改革委员会在京成立并设立京剧研究院,任命梅兰芳为院长。这也是梅兰芳在新中国文化艺术机构担任的第一个公职。

从1949年7月周恩来指示有关部门为梅兰芳寻觅住房到梅兰芳确定住所和入住,与梅兰芳被任命为京剧研究院院长的时间基本是同步的,这也间接佐证了梅兰芳正式参加新中国文化艺术领导工作的时间。1950年入住该宅院,与梅兰芳故居铜匾和文化部网站介绍的1951年入住,时间上虽然只相差一年,但这是不可忽略的一年,因为无论是客观真实地介绍宣传梅兰芳,还是通过党和政府安排梅兰芳工作、住房这一实例来研究新生的共和国如何团结、发挥旧艺人作用,都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所以必须慎重对待、认真厘清。

二、梅兰芳故居的历史原貌

梅兰芳自幼在北京四合院中长大,特别是他1932年迁居上海前,他所居住的东城区无量大人胡同的七进大型豪华四合院,曾一度成为当时外国友人到北京“登长城、游故宫、看梅宅”的必选参观项目,故而梅兰芳对四合院一直怀有很深的感情。从建筑历史看,四合院是北京人世代居住的主要建筑,也是我国传统居住建筑的典范。北京四合院的建筑格局、空间构成和工艺技术,既反映出北京民居建筑技术的高超水平,也体现出老北京人传统的民风民俗。但由于建国后在城市快速发展中对传统建筑保护不够,大量传统建筑(包括老四合院)遭到破坏,四合院也日益减少,造成了不可挽回的重大损失。自上世纪80年代后,各级政府加强了对传统建筑保护的力度,凡民国以前修建的比较完整的四合院,各级政府都将其作为不可移动文物,分别作为区、市、全国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保护。梅兰芳1950年入住的北京护国寺街甲1号四合院,系一座二进一主一次并列式四合院(也称带跨院的四合院),因其格局完整且梅兰芳曾在此居住过,经文物专家评估于1984年5月24日被确定为北京市文物保护单位。

护国寺街甲1号四合院在梅兰芳入住时,宅院建筑有金柱大门、正房(北房)、东西厢房,^⑨南座房(5间)以及与主建筑并列的西房(7间)和后罩房,^⑩均为梅兰芳入住后增建,这些附属建筑建成后,使该四合院的格局更加完整、面积分配更趋合理,从而成为北京少有带跨院的典型的宫第式宅院。

清代以前,住宅建筑均须符合礼制之规定,故等级区分非常严格,若不守规矩则以犯上论处。宫第式宅院,是指清代官僚、地主、富商居住的最有代表性的大中型四合院。民国时期,清王朝虽然垮台了,但由于根深蒂固的旧观念影响,其住宅建筑仍沿袭旧时追求高规格、讲究豪华气派的做法。护国寺街甲1号四合院始建之际,由于其宅基地原系庆

王府马厩所属,用地面积比较充裕,占地进深(南北)38.3米,东西宽30.6米,比一般较宽的二进院落(进深30米、宽22米)都宽绰。从该四合院所建的大门——金柱大门(四合院大门的等级依次为广亮大门、金柱大门、蛮子门、如意门)来看,这座宅院一开始就是规划要建造中等以上规模的四合院。后来由于资金和其他原因,这个院子最终只建了大门、南房、垂花门、正房(北房)和东西厢房,不过据梅兰芳回忆录中记述,南房在梅兰芳入住前已经被拆了。

梅兰芳是1950年上半年正式入住该四合院的,下半年他家属、子女、佣人也从上海迁回住进了该院,这样,原来觉得比较宽敞的院子一下子就变得紧张了起来。考虑到回北京后,为了方便演出,梅剧团有些人员也需要和他住在一处,为此梅兰芳决定按照四合院的规制,重建南房(5间)、增建西房和后罩房。其时,正好他四子梅宝琛从上海震旦大学建筑系毕业分配到北京设计院工作,梅兰芳就让梅宝琛主持这件事情。梅宝琛在后来写的《怀念父亲梅兰芳》一书中,对此事也作了详细的记述。^⑪

梅兰芳所建的南座房、西房和后罩房,成为护国寺街甲1号四合院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梅兰芳故居最有特色的建筑。特别是后罩房,由于受宅基地面积限制(南北3.8米、东西16米),他和他的儿子研究后,将后罩房设计和正房相连,做成4间,东面为梅兰芳夫妇的洗漱间、卫生间,中间2间为家庭棋牌室,西侧1间为岳母卧室,从正房北墙东西两侧各开一扇门,东侧的门与梅兰芳夫妇卧室相通。为了解决采光和通风问题,梅兰芳父子专门在后罩房顶部设计了高出屋顶1米多的玻璃窗。这样设计,不仅实用美观,而且和正房以及周边建筑非常协调,成为辨别梅宅的重要标志。

根据周恩来指示,在梅兰芳去世后拟建一座梅兰芳纪念馆,以纪念这位为我国戏剧事业作出重大贡献的京剧大师,馆址就选在北京香山梅墓旁边。后来因为发生文化大革命,这一项目没有落实。1984年12月,国家决定重新维修梅兰芳曾居住过的护国寺街甲1号四合院将其辟为“梅兰芳故居纪念馆”,并由国家文化部艺术局负责这项工作。从确定项目到安排资金,一切都进展很顺利。先是由国家拨款80多万元从北京955厂购回此房,拨款25万元按梅兰芳居住时原貌进行修缮。梅兰芳家属和梅兰芳秘书许姬传是1968年前先后搬出该院的,后来此院成为中国京剧院单身演员宿舍,曾任文化部副部长的现代京剧《红灯记》李玉和扮演者钱浩梁也在曾此居住过一段时间,最后此院成为北京955厂在北京城里的招待所。虽然几经变换,所幸该四合院的格局没有改动过。为了维修好这个院子,文化部艺术局聘请梅兰芳五子、曾在该院住过的梅绍武为名誉馆长具体指导工程人员施工,施工中又多次邀请许姬传和主持修建附属建筑的梅兰芳四子梅宝琛共同研究,同时参考历史照片和记录有该宅院图像的影像资料,力求做到精益求精,修旧如旧。1985年12月,维修工程竣工并通过专家验收。1986年10月23日,梅兰芳故居纪念馆正式开放前,又专门请梅兰芳子女、许姬传等人先看,结果得到他们一致的赞许,认为维修后的院子,其格局、大门、二门、窗户、壁画、彩绘、摆设等与梅兰芳生前居住时基本上一样。此前,梅兰芳家属已将梅兰芳的名人书画、明清家具、瓷器铜器、戏剧书刊、舞台影集、雕塑作品、信札剪报和其他生活用品共计3万余件,全部捐献给了纪念馆。

由于维修时忠于历史原貌,并严格采用传统的工艺,不但使这一座带跨院的典型的四合院重新焕发光彩,成为国内外游客来京参观四合院的首选,而且通过原物陈列、专题

介绍、图片展览等形式，再现了梅兰芳艺术风采，成为人们学习、研究、缅怀梅兰芳的必到之处。故而1986年10月27日正式开馆之后，梅兰芳故居纪念馆很快也就成为北京的一个新的亮点，也成为许多喜爱梅兰芳艺术的日本、美国、瑞典等国友人到北京后必看的一处景点。

《北京四合院》一书，也将维修后的梅兰芳故居作为一种典型的四合院形制收入该书。^⑩

宅院大门乃是四合院规格等级的标志，别具一格的后罩房则是梅兰芳亲手建造的遗存物。然而，现在若去梅兰芳故居参观，所看到的建筑已经不是梅兰芳居住时原貌了。其一、现宅院的大门已“变脸”，早已不是高等级的“金柱大门”而是等级较低的普通的“蛮子们”。“金柱大门”是形制上规格较高的宅门，其门扉设在前檐金柱之间并由此得名，由抱框、门框、余塞、抱鼓石、门板等组成。门前有较大的空间，大门宽敞明亮。大门的外檐柱间，檐枋之下安装雀替，以显示大门的规格等级。“蛮子们”是四合院中等级较低、采用较为普遍的一种宅门形式，特点是将槛框、余塞、门扉等安装在前檐柱间，门扉外面不留空间，与“金柱大门”的深邃气派相去甚远。其二、梅兰芳故居有独特风格的“后罩房”已经被拆除。这一“后罩房”系梅兰芳和他儿子一起设计和指导工人修建，它记录着当年北京的风情风貌，记录着梅兰芳起居生活的信息，是人们了解老北京建筑、走近梅兰芳的一个重要窗口。这么珍贵和有特殊纪念意义的“后罩房”现已经被拆毁，“后罩房”里梅兰芳使用过的大浴缸、洗手盆也被毁掉，这是无法向国内外成千上万喜爱梅兰芳艺术、喜爱梅兰芳故居里一砖一石的观众交代的。笔者为此事曾专门做过多次调查，得知梅兰芳的孙女梅卫文和其他知情人曾多次向文化部、国家文物局和北京市文物局举报，但被拆改的“金柱大门”、被拆毁的“后罩房”至今非但没有恢复原貌，而且对擅自指使拆门、拆房的当事人也没有按照《文物法》予以处理。

文化部所属单位任意拆毁文物，这件事经纪念馆周边群众外传和北京西城区政协委员施纪平呈送有关提案后，曾在社会上造成了很大的影响。在没有恢复梅兰芳故居历史原貌之前，主管部门和梅兰芳纪念馆，无论是在图书报刊或其他媒体上，抑或口头讲解宣传，都绝不能说现在的梅兰芳故居，是梅兰芳居住时的原貌。为了对国家文化名人负责、对子孙后代负责和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享受应有的文化权益（梅兰芳纪念馆为公益性机构），有关部门应该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梅兰芳故居原貌，尽快对蓄意破坏文物的当事人绳之以法。

三、胡锦涛总书记关于保护梅兰芳故居的谈话

在2005年元宵晚会上，胡锦涛总书记和梅派艺术传人梅葆玖的座位相邻并被安排在主桌。晚会中间，胡锦涛总书记不时的和梅葆玖亲切交谈，气氛十分融洽。在听了梅葆玖介绍梅派艺术传承的情况后，总书记关切地问梅葆玖目前有没有什么困难。梅葆玖回答说，梅剧团和他个人目前没有什么困难，他唯一的是希望帮助将他父亲梅兰芳纪念馆规模扩大一些。因为总书记没有参观过梅兰芳纪念馆，听了梅葆玖这一说，以为需要重新征地修建，于是就问需要多少面积的土地。梅葆玖说，不需要新征土地，就以现在的梅兰芳故居为依托，适当扩大一些建筑面积即可。梅兰芳故居位于西城区护国寺街西北角，是一座二进四合院，建筑面积约500多平米。由于房间太少，主建筑又要保持原貌，目前无法更多的展出梅兰芳家属捐献的珍贵实物，也无法建立一个用于戏曲

表演和交流的小舞台。而与故居相邻的西边和北边正好要进行危房改造，可以借此机会和北京市政府协商，对需要进行旧房改造的几十户民居统一由政府组织搬迁，之后在腾空的土地上进行扩建。

说到故居扩建，乃是梅葆玖多年的愿望，今晚总书记关切的问起，他的心情格外激动，故将长久隐藏于心中的想法和盘托出。对梅葆玖关于扩建涉及到方方面面问题考虑得如此周到，总书记不由得点头赞许。但这毕竟是一项涉及拆迁的文化工程，必须由专门机构先做可行性调查论证，方可由主管的文化部呈报国家发改委讨论决定是否立项。于是，总书记一边让梅葆玖喝茶看节目，一边让工作人员将位于另一桌的文化部长孙家正请过来商议。

孙家正很快来到主桌。他对总书记说，党中央一直都很关心京剧的发展，关心对京剧大师梅兰芳艺术的弘扬。江泽民同志担任总书记时，也曾经过问过梅兰芳纪念馆的建设，但由于条件不成熟，扩建的事情一直没有落实。葆玖通过调查得知故居周围要进行危房改造，这的确是个很好的机会，若抓住这个机会，将纪念馆扩建为中国京剧博物馆，既填补了这方面空白，也与我们这样一个有着悠久历史的戏剧大国地位相称。总书记说，文化是一个国家的精神和灵魂，在发展经济的同时，一定要大力发展文化事业，特别是公共文化事业。扩建梅兰芳纪念馆这件事情，要纳入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统筹规划，请文化部尽快安排人员进行调研、论证，尽快拿出一个切实可行的方案。孙家正部长回答说，请总书记放心，一定抓紧办好此事。此时，晚会已经进入尾声。临走时总书记还特别交代，对梅兰芳的故居，也要像鲁迅博物馆内的故居一样，要保护好，要注意充分发挥名人故居在先进文化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以上内容，是笔者于2005年3月在梅兰芳纪念馆拜访梅葆玖先生时，梅葆玖先生亲口所讲。重温并深刻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关于保护好名人故居的谈话，可以真切的感悟到党和国家十分重视名人故居的保护，十分重视公共文化设施的建设。所有担负这方面工作的人员，更应不断地增强历史责任感，更应扎实实地做好保护和传承的工作。若是因为我们的工作失误而造成重大损失，那将是不可饶恕的。

注释：

- (1)徐希博.《梅兰芳睡楠木棺材》，《大成》【香港】第255期。
- (2)许姬传.《许姬传艺坛漫录》，中华书局1994年版202页。
- (3)(4)(5)梅兰芳述、许姬传记.《舞台生活四十年》，团结出版社，2006年版265、155、141页。
- (6)许姬传.《许姬传艺坛漫录》，中华书局，1994年版198、201页。
- (7)梅宝琛.《怀念父亲梅兰芳》，中国社会出版社，2005年版86页。
- (8)刘松崖.《梅兰芳在崇文区的生活》，载《北京文史资料精选·崇文卷》，北京出版社，2006年版165页。
- (9)梅绍武.《一代宗师梅兰芳》(大型影集)，北京出版社，2004年版。
- (10)(11)梅宝琛.《怀念父亲梅兰芳》，中国社会出版社，2005年版148页。
- (12)《北京四合院》，北京美术摄影出版社，1993年版。